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邱欣宜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st920427a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512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\_1110051227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10051227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10051227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暨大陸考場試務規劃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7196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重要試務規劃如下：

(一)補行考試期間，試務作業均依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工作標準作業手冊」及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因應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』疫情應變事宜」辦理。

(二)本考區已成立試務中心，在穩定運作試務作業之前提下，妥適安排試務人員人數，並至少安排護理人員1名。

(三)一般試場安排36名考生。另須準備至少2間備用試場，安置現場臨時發燒或有呼吸道疾病考生，備用試場以8至12人為原則；備用試場之動線自考場入口至試場應與一般試場分流；於備用試場應試之考生不得提早交卷，節間

教務處 111/06/06 13:08



1110003656

有附件



休息及用餐均應於備用試場進行，不得擅自移動至休息區，考場亦派員協助處理考生有關事宜。備用試場相關防疫規則比照正式考試之第二類備用試場措施。

- (四)另本考區已妥適準備各項防疫物資、進行電力冷氣照明設備檢測及修繕、英語（聽力）USB播放器及語音報讀USB播放器測試及完成充電作業、及責成監試委員及所有試務人員熟稔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工作標準作業手冊」、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因應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』疫情應變事宜」及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簡章」，並完成試務工作講習作業。

三、副本抄送本考區試務會及考場學校，請依全國試務會規劃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暨大陸考場之試務作業檢核表」，完成各項前置作業檢核。

四、有關補行考試相關重要時程如下：

- (一)公布答對題數對照表：111年6月13日（星期一）。
- (二)網路成績查詢：111年6月15日（星期三）。
- (三)寄發成績單（紙本）：111年6月17日（星期五）。
- (四)考區試務會受理成績複查及補發成績通知單：111年6月20日（星期一）9時至16時。
- (五)全國試務會開始受理111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證明申請（補行考試）：111年6月22日（星期三）起。
- (六)至於111年5月21日及22日舉辦之國中教育會考則仍維持原規劃時程(請詳見111年國中教育會考簡章)，於6月10日(星期五)上午8時起開放網路成績查詢及寄發成績單。

五、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之試場規則業由全國試務會  
111年6月2日公告於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網站  
(<http://neac.rcpet.edu.tw>)及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 
(<http://cap.rcpet.edu.tw>)，事涉考生應試權益，務請  
貴校轉知考生及家長遵守。

六、檢送原函及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補行考試暨大陸考場之試  
務規劃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(桃園考區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)(含附件)



訂



線